

附件 1

北京理工大学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检测工作安排

各学院：

为进一步做好 2020 届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34 号《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和《北京理工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结果评定及处理办法（试行）》（附件 1-1）等文件要求，现将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检测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检测范围

2020 年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检测范围为 2020 届本科全体毕业生（包含双学位、2015 级体优班），检测工作由各学院执行。

二、检测时间

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系统自 5 月 27 日开放。各学院论文检测工作时间安排由各学院分别设置，原则上论文检测须在学生答辩前 3 天完成。

三、检测系统

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系统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实践环节->论文查重模块”进入，或通过 <http://bit.co.cnki.net/>，采用统一身份认证方式登录（无需登录 VPN）。详细操作手册见附件 1-2、附件 1-3。

学院将指导教师及学生基础信息导入后方可登陆，学院导入信息前需确保学生题目与最终题目保持一致，导入工作应于 5 月 26 日前完成。请学生上传论文时将文件命名为论文名称，以便于

系统解析，保证检测报告单上的文献名称和学生论文名称相对应。

四、工作安排

各学院答辩委员会或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对本单位的毕业论文（设计）检测结果进行评估及认定，并对检测存在问题的论文能否进入答辩与成绩评定程序等情况做出决定。

论文检测工作时间安排由各学院分别设置，以提交的最终版检测结果为准。第二次最终版检测结果仍高于学院标准的，需填写“北京理工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结果认定表”（附件1-4），并将认定结果报教务部留档备案。

论文检测工作结束后，各学院需将**全部被检学生的最终版检测结果导入综合教务系统**（实践教学->毕业设计管理->毕设查重结果->导入）。**学生论文检测报告存入学生论文资料档案。**

教务部将对全校**2020**届本科生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全部进行检测，并对各学院论文进行抽检。

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并通知所有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和学生，切实做好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检测工作。

附件：

1-1 北京理工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结果评定及处理办法（试行）

1-2 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系统学生简易使用手册

1-3 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系统指导教师简易使用手册

1-4 北京理工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结果认定表

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
2020年5月26日